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百合花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1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立荣先生主持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延长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.40亿元（含1.40亿元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延长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上述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陈鹏飞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聘任陈鹏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21日